

# 富达创新驱动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3月26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达创新驱动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达创新驱动混合发起	
基金主代码	02356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3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富达创新驱动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达创新驱动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达创新驱动混合发起A	富达创新驱动混合发起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3560	023561

##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5]302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5年3月17日至2025年3月21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5年3月25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672		
份额级别	富达创新驱动混合发起A	富达创新驱动混合发起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8,330,785.77	30,291,975.23	48,622,761.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4,605.82	5,393.64	9,999.46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8,330,785.77	30,291,975.23
	利息结转的份额	4,605.82	5,393.64
	合计	18,335,391.59	30,297,368.87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0.0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44,559.22	3,791,201.9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5.6970%	12.5133%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5年3月25日
-------------------------	------------

- 注：（1）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自获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正式生效。
-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100万份以上；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50万份至100万份（含）。
- （3）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 3. 发起式基金发起式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0.00	0.00	0.00	0.00	—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0.00	0.00	0.00	0.00	—
基金经理等人员	0.00	0.00	0.00	0.00	—
基金管理人股东	0.00	0.00	0.00	0.00	—
其他（注）	10,002,916.96	20.5683%	10,002,916.96	20.5683%	不少于三年
合计	10,002,916.96	20.5683%	10,002,916.96	20.5683%	不少于三年

注：系基金管理人所属集团富达国际持有基金份额情况。

###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 （2）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表示该申请已经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申请是否有效应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投资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查询认购申请的确认情况，也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920-9898（免长途话费）查询认购申请的确认情况。
- （3）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或转换转出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公告中规定。触发基金合同约定的强制赎回情形的，基金

管理人可相应启动强制赎回，不受前述赎回办理开始时间的限制。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本基金管理人将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或赎回的开始时间。

（4）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6日